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 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首席合伙人：赵焕琪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北京德皓国际合伙人72人，注册会计师29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65人。

2025年度收入总额为40,109.58万元（未经审计，下同），审计业务收入为30,397.0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17,428.74万元。

审计2025年上市公司年报客户家数129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5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后该议案于2025年5月20日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报价、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信息安全管理、风险承担能力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应有的资质和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本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于2025年4月1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二）2026年1月26日，审计委员会与负责本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北京德皓国际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晓明及洪琳召开沟通会议，就2025年度年报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审计方

案独立性、审计团队架构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并讨论通过了2025年度审计计划。

(三)2026年3月27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日